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文件



认可委（秘）〔2016〕9号

关于发布 CNAS-RL05:2016《实验室生物安全认可规则》及其实施安排的通知

各相关实验室、评审员：

为减轻实验室负担,经过质量和风险评估,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(CNAS)秘书处组织修订了CNAS-RL05:2016《实验室生物安全认可规则》。现对该文件的发布、实施作如下安排：

1.CNAS-RL05:2016《实验室生物安全认可规则》拟于2016年2月1日发布,2016年5月1日实施。

2.CNAS将根据新规则中关于监督评审频次的要求,制定实验室的监督评审计划,随后发送各实验室。

3.CNAS-RL05:2016可在CNAS网站“认可规范”栏目下载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2016年2月1日



抄送： 本秘书处：存档（2）。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2016年2月1日印发
